

反對派法界人士立場先行固守偏見有失專業

一批大律師和律師昨日傍晚舉行遊行，反對修訂《逃犯條例》。作為法律界人士，本應客觀理性，從以法論法的角度，討論修例，而非立場先行、固守偏見，用「有色眼鏡」看待內地的司法制度，然後以此為由放大所謂憂慮，影響自己對修例的正常判斷，誤導社會。這種做法，實在有違法律界獨立、專業、理性的傳統和作風，絕不能代表整體業界的聲音。

修例牽涉到法律問題，反對派的一些法律界中人，仰仗「專業」之名，質疑修例帶有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即使政府一再完善修例、加強人權保障，特首林鄭月娥和專責官員耐心解釋，反對派法律界中人毫不認真辨別，反而將質疑、憂慮一再放大。這些所謂質疑、憂慮萬變不離其宗，就是意識形態掛帥，對內地司法抱持偏見和不信任。

這些反對派的法律界中人的發言，翻來覆去強調，「內地法制未有公平審訊和獨立司法系統，令人好大擔憂」，「修例後香港和內地一個普通城市並無分別」。日前有報章引述陳文敏、涂謹申等法界中人聲稱，中央可因國防、外交理由，指令特首移交逃犯。更不用說，余若蕪斷章取義恐嚇：「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移交內地審！」這些現象顯示，反對派法界中人渲染並不存在、也不可能發生的侵犯人權情況，誇大修例的所謂憂慮，製造通過修例後香港法治人權蕩然無存的假象。這種論調，不知是不是反對派自己嚇自己，但結果是把恐慌情緒向社會擴散，令更多不明真相的市民在「專業權威」意見的疲勞轟炸下，信以為真，站到反修例的行列。

討論法律問題須用嚴肅嚴謹的態度，要以毫無疑點的事實和證據來說服人，不能憑感覺、想當然，更不能因為自己的不了解，乃至存在基於感覺的偏見，就全盤否定正常的法律完善工作。正如本身是資深大律師的監警會主席梁定邦指出，法律界對修例建議的疑問，是基於對內地刑事審判制度缺乏認識。

政府早前再對修例作出微調，在原有「八不移交」之外，再增加多項額外人權保障，已涵蓋反對派所要求的「人權保障」內容。更重要的是，本港擁有令人稱道和信任的司法制度，移交申請須經過法庭等多重把關，隨便將港人送回內地受審之說，根本匪夷所思，罔顧事實，是侮辱本港司法制度。

例如針對追訴期是否「無限遠」的問題，基本法委員會委員、港大法律系教授陳弘毅認為，最高人民檢察院不會隨便或者輕易作出批准，相信有關條文不會隨便濫用，他直言：「中國內地的平均司法水平不低於國際標準。」只要實事求是分析修例的爭議，所謂憂慮完全可以消除。

回看現實，法律界對修例的看法並非一邊倒。昨日，香港中律協、亞太法律協會等20多個法律組織成員到政府總部外請願支持修例，認為香港作為國際城市，必須堵塞法律漏洞，打擊跨境犯罪。捍衛法治、打擊跨境犯罪不分地域，不能因為想當然的憂慮，就顛倒是非和法理，寧願留下法律漏洞，令香港淪為「逃犯天堂」。反對派法界中人中不尊重法治，還要利用專業身份誤導市民、阻礙修例，實在不符法律界人士的基本專業素質。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中國5G商用加快 做好自己無懼封鎖

內地昨日正式發放5G商用牌照，四個牌照分別發予三大電信商及中國廣電，標誌着中國正式進入5G商用元年。未來內地將加快網絡建設，聚焦工業互聯網、物聯網、車聯網等領域，用5G技術推動產業升級和經濟社會發展。在美國升級貿易戰，對中國實施技術封鎖的大背景下，中國加快落實5G商用，不僅可刺激基建投資，消滅貿易戰的負面影響，更藉此向世界展示中國不僅5G技術領先，而且願與世界各國共享發展成果的胸懷。事實已證明並將繼續證明，中國只要保持戰略定力，做好自己的事，就無懼任何形式的遏制與打壓；美國對華搞技術封鎖，注定徒勞無功。

前不久，特朗普政府在貿易談判反拍，對華為等中國企業實施技術封鎖，市場擔心中國的5G發展會大受影響。內地昨日的發牌比市場預期提早半年，無疑將打消市場憂慮，讓人們對中國5G商用化前景充滿信心。

除了發牌時間提早，今次5G發牌還有兩個亮點：一是力度超预期，市場之前預期2019年會先發臨時牌照，今次卻直接發正式牌照，而且發出四個牌照，證明中國5G技術商用化已成熟；二是媒體高度重視，這次5G發牌，媒體報道力度明顯較3G、4G發牌時大，反映內地從政府到民間對5G商用熱切期待，希望5G商用給各方面發展帶來新轉變、新機遇。

及產品的更新換代，將為手機廠商、營運商帶來龐大商機，而5G形成的物聯網，創造的經濟價值更為可觀。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預計，2020年至2025年間，中國5G商用直接帶動的經濟總產出將達10.6萬億元人民幣。

更重要的是，中國的5G市場堅持開放、包容發展，不因為美國的封鎖而閉門造車。工信部部長苗圩強調，中國一如既往歡迎外資企業積極參與5G市場，共謀發展、分享成果。這一表態贏得了世界的歡迎與尊重，工信部宣佈發放5G商用牌照後，愛立信、英特爾、高通等5G產業鏈的廠商紛紛表示祝賀。未來，這些廠商都可在中國5G建設扮演重要角色，與中國電信商攜手推動5G發展。

5G技術商用化的意義，不僅是提升網速，更重要是借5G的綜合應用和創新發展，推動工業互聯網、物聯網、車聯網等領域，促進各行各業的網絡化、智能化，全面促進社會經濟發展。香港作為國際金融、經貿中心，資訊自由發達，在5G技術商用化方面，需要急起直追。特區政府已於今年3月將兩組頻譜指配予3家流動網絡營辦商，以供未來提供5G服務，但仍未見具體的頻譜拍賣安排，營辦商亦指獲配頻譜後，約需2年時間建設基站。特區政府應將內地5G發牌作為契機，從經濟社會戰略高度，大力加速推動本地5G商用化建設，為香港的未來發展打下必要的技術基礎。

張健華非禮視障女童囚33月

官斥利用受害人信賴 光天化日公眾地方施害 令人髮指



康橋之家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康橋之家」前院長張健華，三十多年前任職一間視障學校活動助理期間，在學校及烏溪沙青年新村5度非禮一名患青光眼的視障女童，早前被裁定5項非禮罪名成立，昨在區域法院被判監33個月。練錦鴻暫委法官斥被告利用其師長般的地位，以及受害人對其信賴，光天化日下多次在公眾地方非禮受害人，其行為令人髮指、不齒，也有違法理和基本人性。張健華擬就定罪提出上訴。



「康橋之家」前院長張健華被判監33個月。資料圖片

(1) 被告自恃在校內的地位，濫用受害女童對他的信任和尊重，利用受害人有視障、性格溫馴，一而再、再而三地侵犯她。

(2) 被告光天化日下在學校康樂室、圖書館、游泳池等公眾地方非禮受害女童，屬長期有系統的持續欺凌。

(3) 被告行為令人髮指，稍有正義感的人亦會為此等行為感到不齒。

(4) 法庭判刑時需要向公眾反映被告此等行為有違法理及基本人性。

(5) 被告是成功克服個人天生障礙的典範，但不是剝削弱者的藉口，其選擇性的善意，不足以紓緩及補償受害人的創傷。

(6) 被告的行為助長社會對殘疾人士的歧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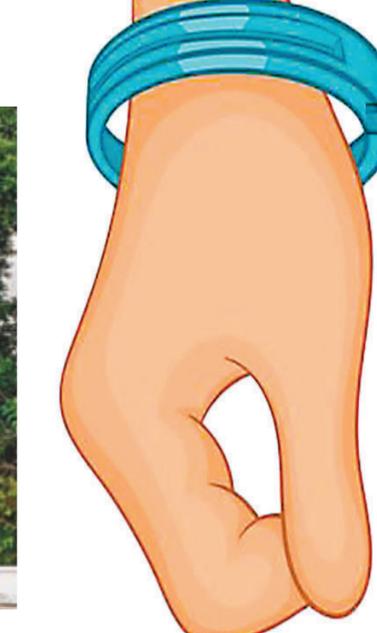


案發時被告在視障學校任職活動助理。圖為心光盲人院暨學校。資料圖片

57歲被告張健華，昨晨由囚車押解到區域法院應訊。練錦鴻暫委法官判刑時指，案件於1982年至1986年發生，當時的非禮罪的判刑上限為監禁5年，而本案雖並非最嚴重的類別，但法庭需要考慮事件的整體情況。被告張健華當年是已二十多歲的成年人，但女事主從7歲至12歲飽受被告侵犯，二人的體力及個人發展相差甚大，張健華當年學業有成又是游泳健將，成功克服天生視障的障礙，可說是一名「明星學生」，任職視障學校的活動助理時亦廣受學生愛戴。

濫用他人信任多次犯案
法官又斥被告恃着自己在學校內的地位，濫用受害女童對他的信任和尊重，利用受害人有視障、性格溫馴，一而再、再而三地侵犯她。而案件最嚴重的是，被告光天化日下在學校康樂室、圖書館、游泳池等公眾地方非禮受害女童，屬長期有系統的持續欺凌，其行為令人髮指，稍有正義感的人亦會為此等行為感到不齒，法庭判刑時需要向公眾反映此等行為有違法理及基本人性。

法官指出，被告的行為對受害人造成極大及不可逆轉創傷。事件對事主的成長、性格及人際關係等均有負面影響。受害人性格變得對他人不信任，自我形象低，對與異性的身體接觸產生強烈反感，又令她至今與異性的關係沒有正常發展。被告公然否認指控及傲慢的態度，對受害人造成極度痛苦的折磨，令她對遭遇耿耿於懷，至今仍被受侵犯的噩夢困擾。



克服天生障礙 不是剝削藉口
另一方面，張健華的背景報告指他出身寒微，天生視障但仍克服種種障礙，更一度成為康復中心的東主，家人形容他為有愛心的丈夫、女兒心目中的好朋友及為人設想的僱主。法官指被告身為弱勢人士，憑個人才能發展，並協助弟妹完成學業，成為康復中心東主，是成功克服個人天生障礙的典範，但這不是剝削弱者的藉口，選擇性的善意，不足以紓緩及補償受害人的創傷，其行為亦更助長社會對殘疾人士的歧視。

練官以3年為量刑起點，考慮到被告為視障人士，在監獄所受的困難較常人大，故酌情減刑3個月，判其入獄33個月。據了解，被告擬就定罪提出上訴。

有機構汲取經驗 禁獨處保障雙方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康橋之家」前院長張健華被裁定5項非禮罪名成立，由社工變階下囚。香港社工及福利人員工會副主席陳義飛指出，案件揭發之初已引起社會人士極大關注，已令社福界形象受損，「今次案中受害者屬特別需要受保護的人士，社工作為專業人士竟利用受害人對其信任，於工作場所幹出這些(非禮)行為，必定對社福界構成影響。」他透露，不少機構已採取措施保障服務使用者，包括規定社工不能與異性服務使用者單獨見面，避免在隱蔽空間獨處等。陳義飛續說，今次事件顯示犯案者利用工作場合上一些隱蔽空間侵犯受害人，認為工作場所所有必要做更多保障，例如規定同工不可單獨與異性服務使用者見面、於隱蔽空間見面服務使用者時，必須打開門窗或有其他人士在場等，「特別是院舍，或服務對象屬兒童、精神病患或殘疾等特別需要保護之人。」他表示，知道部分社福機構也作出類似措施，但認為政府應清晰制定相關指引，保障服務使用者。

社工：只屬個別害群之馬

他並指，自從本港引入「性罪行定罪記錄查核機制」，有助從事與兒童有關工作及與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關工作的機構，可查核應聘人曾否涉及性罪行，已算是提高了保障，希望政府加強指引或培訓。他強調，任何一個界別總有個人等會忘記道德操守，相信絕大多數同工均恪守較高道德標準，社會亦普遍對社工有高度評價，認為今次只屬個別事件。社工註冊局早前已就張健華的紀律聆訊作出裁決，並登報宣佈永久吊銷其社工資格。註冊局紀律委員會認為，張健華作為智障人士院舍的負責人，卻利用職權，安排與智障的受害者單獨會面，甚至涉性接觸，嚴重觸犯道德底線，且帶來極大傷害，已不適合擔任社工一職。張健華涉嫌在視障學校侵犯受害人，校方被指未有立即報警。不過，教育局局長楊潤雄早前強調，學校普遍有相關機制保障學生，政府將會與學校不斷完善機制，若校方揭發類似案件，有責任向執法機構或教育局報告，而現行的機制也有相關指引要求學校如何處理。